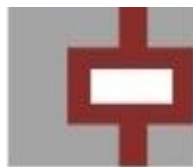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國 | 中 | 水 | 務 | 股 | 份 | 有 | 限 | 公 | 司
INTERCHINA WATER TREATMENT CO.,LTD.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目录

第一部分会议议程

第二部分会议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4
议案一：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确保公司股东在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特通知如下：

一、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股东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三、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每位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相关。

六、根据公司章程，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进行。

七、根据公司章程，会议将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表决投票统计，由一至两名股东代理人、一名监事代表和见证律师参加，表决结果当场以决议形式公布。

九、公司董事会聘请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公司证券事务部联系。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时间：2021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4:30

地点：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浦祥路 79 号上海朱家角皇家郁金香花园酒店 5 号楼
一楼贵宾会见厅 2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出（列）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主持人：董事长张彦先生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及代表股份数，并宣布会议开始
- 二、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三、审议并讨论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四、监票人宣布网络及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五、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六、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当前宏观经济环境和房地产政策调控的变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计划投资“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和“创新研究平台建设项目”的整体落实条件发生变化，且公司处于整体转型期，上述两个项目无继续实施的必要性，为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公司拟终止上述两个项目，并将相应 10,000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使用。

1、 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为 5,000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办公用房的购置及装修、办公设置购置及相关交易税费。项目实施主体为国中水务。本项目将通过办公用房的购置、装修及办公设施配置等解决公司办公场所不足的问题，从而提升管理水平和整体形象、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增强公司抵抗能力、减少公司租赁支出。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购置办公用房，对应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尚未使用。

2、 创新研究平台建设项目

本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为 5,000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1）通过购置研发办公用房、引进先进的工艺设备，建设和完善创新研究平台设备设施，提升自主研发与科技创新的能力；（2）加强产学研合作和

项目引进，依托公司自来水厂和污水处理厂等开展中试与现场研究；

(3) 完善现有技术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加强技术人才培养。项目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国中科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通过购置研发办公用房、引进先进的工艺设备、加强产学研合作和项目引进、完善现有技术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等措施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因政策调控影响，公司尚未购置研发办公用房，对于产学研合作和项目引进需要开展的现场研究公司缩小规模下放到现有的自来水厂和污水处理厂进行，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及引进，公司也通过现有的业务平台实现。截至目前，创新研究平台建设项目对应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尚未使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拟将项目终止后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合计 1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请各位股东自行查阅。